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吳伯元
傳真：03-8572660
電話：03-8462860#575
電子信箱：huberwu@gmail.com

受文者：花蓮縣新城鄉新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10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05019139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話我家鄉微電影競賽實施計畫。(1050191397_Attach000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縣105年度「話我家鄉」微電影競賽實施計畫，請
鼓勵師生踴躍參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讓學生能有彼此觀摩、學習的機會，共同提升數位科技的應用能力，並培養孩童使用母語(閩、客、原)的習慣及提供應用的機會，特辦理旨揭語文競賽活動。
- 二、收件日期：105年10月1日起至105年11月16日止。
- 三、收件方式：需填寫相關資料以完成報名手續，資料填寫不全者取消資格。填寫資料如附件一~四，請於交件期限內完成併同影片光碟1份寄(送)達宜昌國小(承辦學校)。
- 四、參賽資格：
 - (一) 每組參賽者以1~5人為限，不允許跨校學生共同創作。需由教師指導學生製作，每人、每隊限一件作品參賽。
 - (二) 每件作品之指導教師以2名為限，可任職於不同學校，惟資料須填寫完整。
 - (三) 請於自即日起至2016年11月16日(星期三)止(以郵

105/10/13





戳為憑)，將報名表及作品光碟請寄至本縣宜昌國小
(花蓮縣吉安鄉97342宜昌一街45號)總務處陳信光主
任收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五、入選與得獎公布：得獎者名單與作品於105年11月下旬公
布在花蓮縣政府教育處網頁<http://game.hlc.edu.tw>。頒
獎日期：主辦單位將擇日進行頒獎(日期另行通知)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國中部)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(小學部)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2016-10-12
15:22:47
章

裝

訂

線

